证券代码:000522　股票简称:白云山A　公告编号:2013-004

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本公司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广州药业换股吸收合并本公司暨关联交易的方案已通过本公司于2012年9月19日召开的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695号批复的核准。

2、本公司股票将于2013年3月14日起停牌,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即2013年3月13日为本公司股票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此后公司股票将进入现金选择权派发、行权申报、行权清算交收阶段,不再交易。现金选择权实施完毕后,本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摘牌。本公司股东所持股份将在实施换股后,转换成广州药业A股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及挂牌交易。

3、本公司拟向截至2013年3月13日收市时登记在册的白云山除广药集团及其关联方之外的股东派发现金选择权。

4、现金选择权派发完毕后,即进入申报程序。获得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可在申报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4:30(申报日另行公告)内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按照11.50元/股的价格全部或部分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相应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过户给现金选择权提供方——立白集团。其中,在申报期截止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限售股份,被设定了质押、其他第三方权利或被司法冻结的本公司股份,其合法持有人已向白云山承诺放弃现金选择权的股份及其他依法不得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无权行使现金选择权。

5、本次现金选择权的派发、行权采用权利形式。本公司参考股价与现金选择权约定价格溢价比超过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选择权业务指引(2011年修订)》,本公司采用手工申报方式实施现金选择权。现金选择权的申报、结算均通过手工方式完成。

6、根据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方案,行权价格以本公司首次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为基础经除权、除息后确定,为11.50元/股。

2013年3月6日(本公告日前一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的收盘价为26.71元/股,相对于行权价格溢价132.26%。申报行使现金请求权的股东将以11.50元/股的行权价格获得现金对价,该等股东所获得的现金对价根据规定将按出售股份扣除相关税费。若投资者行使现金选择权,将可能导致一定亏损,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7、本提示性公告仅对本公司股东现金选择权派发具体安排及申报行权的有关事宜作出说明,不构成对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建议。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待现金选择权派发完毕后,本公司将另行公告现金选择权申报行权的具体时间安排。

投资者欲了解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的详情,应阅读本公司于2012年12月22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全文及相关文件,并及时关注本公司发出的相关公告。

一、释义

本公告中,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文中的含义如下:

广州药业	指	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白云山/本公司	指	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广药集团	指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广州药业换股吸收合并白云山并向广药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	指	广州药业拟以新增A股股份吸收合并白云山,广州药业为合并后的存续公司,白云山被广州药业吸收合并后将终止上市并注销法人资格,其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人员并入广州药业的行为
换股	指	在本次吸收合并中,符合条件的白云山股东,将其所持白云山的股份,按照换股比例,换成广州药业为本次吸收合并而新增的A股股份的行为
立白集团	指	广州立白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白云山股东现金选择权提供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	指	2013年3月13日

二、有权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

根据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方案,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2013年3月13日,本公司股票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且在申报日内(申报日期另行公告)履行有效申报程序的除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和持有限售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外的本公司所有股东可以按照本公司的规定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申报截止日前已向白云山承诺放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无权申报行权。

对于成功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将由第三方立白集团向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支付现金对价,立白集团受让相应股份。

三、现金选择权的基本条款

(一)现金选择权的代码及简称

代码:038021

简称:白云BYP1

(二)现金选择权的标的证券

标的证券代码:000522

标的证券简称:白云山A

(三)现金选择权的派发方式

现金选择权的派发以本次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2013年3月13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除广药集团及其关联方和持有限售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外的股东的证券账户在各个交易单元持股数量派发。

(四)现金选择权的派发比例及数量

本公司除广药集团及其关联方外和持有限售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外的股东所持每1股股份将获派1份现金选择权。本次派发现金选择权不超过302,137,818份。

(五)现金选择权的上市安排

不上市交易。

(六)现金选择权的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为1:1,即现金选择权持有人每持有1份该等权利有权向立白集团出售1股本公司股份。

(七)现金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现金选择权的行权价格为11.50元/股。

(八)现金选择权的申报方式

采用手工申报的方式。

(九)现金选择权的申报期间

申报日(申报日为五个交易日,申报日时间另行公告)的上午9:30-11:30、下午1:00-4:30。

(十)到期后未行权权利的处置

现金选择权申报期结束后,未申报行权的现金选择权将予以注销。

四、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方式

(一)行权确认

1、现金选择权手工申报期间,拟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应当填写并签署《投资者手工申报行权确认书》(格式另行公告)。

2、拟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将上述确认书和有关证明材料(法人股东:包括现行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证券账户复印件、2013年3月13日收市后的持股凭证;个人股东:包括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复印件、2013年3月13日收市后的持股凭证)在规定的申报期间内以传真、邮寄方式向本公司董事会提交。邮寄方式的到达签收时间需在有效申报时间内(申报时间另行公告)。上述资料提交不全的,视为无效申报。

(二)行权前的确认事项

1、符合条件的股东可选择全部或部分行使现金选择权。

2、在发出行权指令前,有权股东应当确认其行权指令的委托数量不超过其证券账户中拥有的现金选择权权利数量,且证券账户中有足额的本公司股份。如被冻结或质押股份的持有人拟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应于申报前解除冻结或质押。如果有权股东在申报期间内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数量大于其证券账户中实际持有的未冻结及未质押的股份数量,则有效申报数量为该有权股东实际持有的未冻结及未质押的股份数量;如果有权股东在申报期间内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数量等于或小于其证券账户中实际持有的未冻结及未质押的股份数量,则有效申报数量为申报的现金选择权数量。

3、除司法强制扣划以外,已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不得再行转让或在其上设定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若已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被司法强制扣划的,则该部分股份已申报行使的现金选择权自司法扣划发生时起无效。

(三)行权期间股票交易

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本公司股票停牌。

(四)行权后的现金选择权数量、股份扣减和行权资金的取得

行权成功后,将计减有权股东证券账户中相应数量的现金选择权权利和本公司股份;在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合格申报的现金选择权所涉及的股份划拨过户至立白集团名下后3个工作日内,立白集团将按照每一份现金选择权11.50元的价格向相关有权股东所指定的账号支付现金并同时代扣股票划拨过户所产生的相应税费。

(五)申报期满后,有权股东证券账户中未行权的现金选择权将予以注销。

(六)费用

有权股东通过手工方式申报预受现金选择权或撤回预受现金选择权申报所产生任何费用自行承担。立白集团根据行权股份划拨申请的股份数量,向有权股东代收行权股票过户费。

五、提供现金选择权的第三方及其履约能力

提供现金选择权的第三方为广州立白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立白集团为国内日化龙头企业,年销售规模达百亿元,营业收入稳定,信誉良好,融资能力较强,具备履约能力。

六、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时间安排

2013年3月7日(周四)	本公司刊登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的提示性公告
2013年3月13日(周三)	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现金选择权派发前一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最后一个交易日),本公司刊登现金选择权派发的提示性公告
2013年3月14日(周四)	本公司股票将于本日起开始停牌,直至完成终止上市手续
T日至T+5日(共5个交易日)	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申报期间另行公告),本公司于每个交易日内刊登提示性公告,申报截止时间为T+5日下午4点30分
T+6日	公告现金选择权申报结果

七、关于有权股东相关权利的说明

虽然本次吸收合并为有权股东提供了现金选择权,但并不意味着强制有权股东必须接受本公告中的行权价格并相应申报股份,有权股东可以选择按本告中的价格将相应股份转让给立白集团,或者选择转换为广州药业A股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八、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谯勇　高燕珠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同和街云祥路88号

邮编:510515

联系电话:020-87062599

传真:020-87063699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3月7日

证券代码:000522　股票简称:白云山A　公告编号:2013-005

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本公司事宜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药业")以新增A股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山")及发行A股股份向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695号批复的核准。

2、广州药业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的申报日期为2013年3月18日(周一)(上午9:30-11:30和下午1:00-4:30),详见广州药业于2013年3月7日刊登的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实施公告;白云山股东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3月13日(周三),现金选择权派发完毕后即进入申报程序,详见白云山于2013年3月7日刊登的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的提示性公告。截至2013年3月6日,广州药业A股股票收盘价为29.21元/股,相对于收购请求权行权价格溢价141.40%;白云山股票收盘价为26.71元/股,相对于现金选择权行权价格溢价132.26%。若投资者行使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现金选择权,将可能导致一定亏损,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3、广州药业股票将于2013年3月18日(周一)即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日停牌一天。白云山股票将自2013年3月14日(周四)起开始停牌,此后白云山股票将进入现金选择权派发、行权申报、行权清算交收阶段,不再交易,直至实施换股后,转换成广州药业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及挂牌交易。2013年3月13日(周三)为白云山股票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4、广州药业作为本次吸收合并的吸并方和换股实施方,对投资者持有的白云山股份的换股,分为证券转换和跨市场转登记两部分进行。"证券转换"是指对投资者持有的白云山股份按照换股吸收合并方案确定的换股比例转换成相应数量的广州药业A股股份;"跨市场转登记"是指白云山股票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退出登记后,广州药业根据上述退市持有人名册和投资者沪深A股账户对应关系,制作沪市初始登记数据,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投资者持有广州药业A股股份的初始登记。为此:

(1)尚未开立沪市A股账户的白云山投资者,应尽早申请开立沪市A股账户,否则可能会影响该投资者跨市场转登记进程。

(2)对于所持有白云山股份被限制交易(包括限售股、司法冻结股份等)的投资者,以及持有无限售流通股的特殊机构投资者(主要包括投资基金、信托产品账户、保险账户、QFII账户、R-QFII账户、企业年金账户、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账户、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账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账户、全国社保基金账户等)(上述投资者以下简称为"特殊账户"),其跨市场转登记的沪深A股账户信息由白云山自行收集。白云山将于实施完成现金选择权方案后刊登该类投资者需填写的沪深A股账户信息表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及时办理填写确认工作。

(3)现金选择权方案实施完成后,白云山将进入深市终止上市程序,请投资者及时了结相关的融资融券交易后,在白云山退市前申请将白云山股份从证券公司客户信用担保证券账户划转到其普通证券账户中。投资者未提出申请导致退市后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仍有白云山股份的,会影响该投资者跨市场转登记进程。投资者日后需凭信用证券账户的明细数据自行通过证券公司主张权利。

(4)现金选择权方案实施完成后,白云山将进入深市终止上市程序,已开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投资者应及时办理提前购回手续。投资者未提前购回的,会影响该投资者跨市场转登记进程。投资者日后自行通过证券公司主张权利。

5、已开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白云山投资者应及时办理提前购回手续,以免影响该投资者跨市场转登记进程。

6、白云山股票退市后,将由广州药业负责向原白云山投资者派发其在退市前尚未领取的现金红利。

7、因换股而持有广州药业A股股份的原白云山投资者,其持有广州药业A股的持股时间自登记到沪市A股账户中时开始计算。

一、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方案

广州药业以新增A股股份换股方式吸收合并白云山。广州药业吸收合并白云山的换股价格以吸并双方首次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的A股股票交易均价为基础,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分别为12.10元/股和11.50元/股,由此确定白云山与广州药业的换股比例为1:0.95,即每1股白云山股份可换取0.95股广州药业的A股股份。广州药业因换股吸收合并白云山共计新增445,601,005股A股股份。

本次重组完成后,广药集团将以广州药业为平台,实现其主营业务的整体上市,白云山将注销法人资格,其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和人员将并入存续公司。广州药业作为广药集团下属唯一的医药主业上市公司,将变更公司名称。

关于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方案的详细情况,请查询广州药业2012年1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全文及相关文件,并及时关注本公司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及现金选择权实施安排

广州药业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的申报日期为2013年3月18日(周一)(上午9:30-11:30和下午1:00-4:30),详见广州药业于2013年3月7日刊登的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实施公告;白云山股东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3月13日(周三),现金选择权派发完毕后即进入申报程序,详见白云山于2013年3月7日刊登的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的提示性公告。

截至2013年3月6日,广州药业A股股票收盘价为29.21元/股,相对于收购请求权行权价格溢价141.40%;白云山股票收盘价为26.71元/股,相对于现金选择权行权价格溢价132.26%。若投资者行使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现金选择权,将可能导致一定亏损,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三、换股实施安排

实施完成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和现金选择权行权股份过户、资金清算后,广州药业和白云山将刊登换股实施公告确定换股股权登记日并实施换股。换股对象为截止换股股权登记日下午3:00收市后登记在册的白云山全体投资者。由于广州药业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白云山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换股实施分为证券转换和跨市场转登记这两部分进行。"证券转换"是指对投资者持有的白云山股份按照换股吸收合并方案确定的换股比例转换成相应数量的广州药业A股股份;"跨市场转登记"是指白云山从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退出登记后,广州药业根据上述退市持有人名册和投资者沪深A股账户对应关系,制作沪市初始登记数据,向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投资者持有广州药业A股股份的初始登记。广州药业实施换股分为以下阶段:

(一)白云山股票转换为广州药业A股股票

按照换股股权登记日下午3: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白云山全体股东名册(简称"换股股东名册"),白云山投资者所持有的每1股白云山股份将转换为0.95股广州药业A股股份。

按上述比例换股后,白云山投资者取得的广州药业A股股份数应为整数。即换股后的股份数量最小单位为1股。对于换股过程中的零碎股,将参照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权益分派中零碎股的处理方式处理。

(二)转换后的广州药业A股股票由深市跨市场转登记至沪市

1、一般投资者账户的跨市场转登记

广州药业委托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证券公司收集股份托管在各证券公司的除特殊账户以外的白云山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以下简称"一般投资者")的沪深A股账户对应信息。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向各证券公司提供白云山换股股东名册所开立的沪市A股账户参考数据,汇总各证券公司核实确认的一般投资者沪深A股账户对应信息,转发给广州药业。

(1)对于经有效确认沪深A股账户对应关系的沪市A股账户,广州药业整理后向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初始登记,相应股份在初始登记完成后可上市流通;

(2)广州药业因换股吸收合并新增A股股份上市流通后,对于未有效确认沪深A股账户对应关系的一般投资者账户,将委托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参照跨市场配售补登记的方式进行余股补登记。投资者通过原深圳托管券商向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报,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系统核查校验通过后,将相应股份登记到该投资者沪市A股账户内。原白云山股东的股份由多家证券公司托管的,由各相应证券公司分别申报。余股补登记完成后,相应股份于次一交易日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2、特殊投资者账户的跨市场转登记

对于特殊账户,其跨市场转登记的沪深A股账户信息由白云山收集。白云山将于实施完成现金选择权方案后刊登该类投资者需填写的沪深A股账户信息表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及时办理填写确认工作。

(1)对于已成功提交沪深A股账户信息的特殊投资者,广州药业整理后向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初始登记,相应股份在初始登记完成后可上市流通;对于未成功提交沪深A股账户信息的特殊投资者,广州药业在初始登记时由广州药业向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开立挂账账户,相应股份将全部登记至该挂账账户中。

(2)广州药业因换股吸收合并新增A股股份上市流通后,已登记至挂账账户中的特殊投资者可直接向广州药业提交沪深A股账户信息表格。经确认后,广州药业向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将相应股份自挂账账户转出登记至该投资者的沪市A股账户中。

四、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实施的预计时间表

日期	事项
2013年3月7日(周四)	广州药业刊登换股吸收合并事宜的提示性公告、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实施公告;白云山刊登换股吸收合并事宜的提示性公告、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的提示性公告
2013年3月13日(周三)	白云山股东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白云山股票最后一个交易日)
2013年3月14日(周四)	白云山股票自本日起开始停牌,直至终止上市
2013年3月15日(周五)	广州药业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股权登记日
2013年3月18日(周一)	广州药业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日
T至T+5日	白云山股东现金选择权申报日
X日	换股股权登记日
X+1日	刊登关于换股吸收合并换股实施公告
X日与R日之间	证券转换及跨市场转登记、换股完成后的股份初始登记
R日	广州药业换股新增A股股份上市流通日
R日之后	余股后续补登记,R日前未及时完成补登记的投资者在其托管证券公司处进行补登记,后续补登记的股份在登记成功后次一交易日上市流通

(T日、X日、R日均为交易日,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五、提醒投资者关注事项

1、尚未开立沪市A股账户的白云山投资者,应尽早申请开立沪市A股账户。否则可能会影响该投资者跨市场转登记进程。

2、对于特殊账户,其跨市场转登记的沪深A股账户信息由白云山收集。白云山将于实施完成现金选择权方案后刊登该类投资者需填写的沪深A股账户信息表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及时办理填写确认工作。

3、请投资者即时了结相关的融资融券交易后,申请将白云山从证券公司客户信用担保证券账户划转到其普通证券账户中。投资者未提出申请导致退市后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仍有白云山股份的,会影响该投资者跨市场转登记进程。投资者日后需凭信用证券账户的明细数据自行通过证券公司主张权利。

4、已开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白云山投资者应及时办理提前购回手续,以免影响该投资者跨市场转登记进程。

5、白云山股票退市后,将由广州药业负责向原白云山投资者派发其在退市前尚未领取的现金红利。

6、因换股而持有广州药业A股股份的原白云山投资者,其持有广州药业A股的持股时间自登记到沪市A股账户中时开始计算。

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投资者如有问题可联系白云山股票托管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广州药业、白云山以下联系人:

(1)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庞健辉、黄雪贞

联系地址: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北街45号

邮编:510130

电话:020-8121 8084、020-8121 8086

传真:020-8121 6408

(2)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谯勇、高燕珠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同和街云祥路88号

邮政编码:510515

电话:020-87062599

传真:020-87063699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7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公告编号:2013-005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购买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2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募集资金、在12个月内累计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发生额)的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本次董事会决议有效期为一年,在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上述不超过3.50亿元募集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2月26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购买了以下理财产品:

一、公司购买中国工商银行法人人民币资产组合投资型人民币理财产品(188)天

公司于2013年3月4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天平街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了《中国工商银行法人理财综合服务协议》和《中国工商银行法人人民币资产组合投资型人民币理财产品(188)天》合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公司使用人民币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工商银行购买"中国工商银行法人人民币资产组合投资型人民币理财产品(188)天"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法人人民币资产组合投资型人民币理财产品(188)天

2、发行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币种:人民币

4、投资对象: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回购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债权类资产委托贷款。

5、销售对象:法人客户

6、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7、认购理财产品资金金额:10,000万元

8、募集期:2013年3月4日

8、理财产品预期收益率:4.6%/年

9、产品起始日:2013年03月06日

10、产品到期日:2013年09月09日

11、理财产品资金到帐日:工商银行在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或提前赎回日后2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资金划转至客户账户。

12、提前赎回权:在本产品中公司无产品的提前赎回权

13、提前终止权:工商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

14、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工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15、风险提示:

15.1 政策风险:因法律法规的原因,对本理财产品收益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15.2 信用风险:因客户面临所投资的资产或资产组合涉及的融资人和债券发行人的信用违约,对本理财产品收益产生的不利影响的风险。

15.3 市场风险:因市场的变化会造成本产品投资的资产价格发生波动,从而影响本产品的收益,客户面临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

15.4流动性风险:由于客户不得提前赎回理财资金,在理财产品到期前,客户不能够使用理财产品的资金,也因此丧失投资其它更高收益的理财产品或资本市场产品的机会。

15.5 产品不成立风险:如果因募集规模低于说明书约定的最低规模或其他因素导致本产品不能成立的情形,客户将面临再投资风险。

15.6提前终止风险:当相关政策出现重大调整、市场出现剧烈波动,为保护客户利益,工商银行可根据市场变化情况提前终止本产品。投资者可能面临不能按预期期限取得预期收益的风险以及再投资风险。

15.7交易对手管理风险:由于交易对手受经验、技能、执行力等综合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本产品的投资管理,从而影响本产品的到期收益。

15.8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致使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甚至影响本期理财产品的成立、投资、兑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的正常运行,进而影响本期理财产品收益安全。

16、应对措施

16.1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16.2 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16.3 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应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16.4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16.5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公司全资子公司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079期

(一)、公司全资子公司潍坊远东传动轴有限公司于2013年3月5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莲城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混合型-保证收益),公司使用人民币7,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浦发银行购买"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079期"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079期

2、发行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币种:人民币

4、投资标的: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发行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次级债、短期融资债、中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回购、拆借、同业存款、信托计划及专户计划。

5、产品代码:2101130079

6、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理财产品

7、认购理财产品资金金额:7,000万元

8、理财产品收益率:4.6%/年

9、产品收益起算日:2013年03月07日

10、产品到期日:2013年09月05日

11、产品本金和收益兑付日:产品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内的任一天或在乙方行使提前终止权时的提前终止日后2个工作日内的任一天,到期日与实际产品本金和收益兑付日之间的期间不计付利息。资金到账时间在兑付日24:00前,不保证在兑付日乙方营业时间内资金到账。

12、提前赎回权:在本产品中公司无产品的提前赎回权

13、提前终止权:浦发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

14、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15、风险提示:

15.1 政策风险:因法律法规的原因,对本理财产品收益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15.2市场风险:因市场的变化会造成本产品投资的资产价格发生波动,从而影响本产品的收益,客户面临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

15.3流动性风险:由于客户不得提前赎回理财资金,在理财产品到期前,客户无法取用产品本金及产品收益。

15.4再投资风险:如果因募集规模低于说明书约定的最低规模或其他因素导致本产品不能成立的情形,客户将面临再投资风险。

15.5信息传递风险:由于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由此影响客户投资决策而产生的风险。

15.6不可抗力风险: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致使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甚至影响本期理财产品的成立、投资、兑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的正常运行,进而影响本期理财产品收益安全。

16、应对措施

16.1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16.2 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16.3 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应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16.4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16.5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远东传动轴有限公司于2013年3月5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莲城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混合型-保证收益),公司使用人民币4,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浦发银行购买"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079期"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079期

2、发行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币种:人民币

4、投资标的: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发行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次级债、短期融资债、中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回购、拆借、同业存款、信托计划及专户计划。

5、产品代码:2101130079

6、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理财产品

7、认购理财产品资金金额:4,500万元

8、理财产品收益率:4.6%/年

9、产品收益起算日:2013年03月07日

10、产品到期日:2013年09月05日

11、产品本金和收益兑付日:产品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内的任一天或在乙方行使提前终止权时的提前终止日后2个工作日内的任一天,到期日与实际产品本金和收益兑付日之间的期间不计付利息。资金到账时间在兑付日24:00前,不保证在兑付日乙方营业时间内资金到账。

12、提前赎回权:在本产品中公司无产品的提前赎回权

13、提前终止权:浦发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

14、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15、风险提示:

15.1 政策风险:因法律法规的原因,对本理财产品收益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15.2市场风险:因市场的变化会造成本产品投资的资产价格发生波动,从而影响本产品的收益,客户面临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

15.3流动性风险:由于客户不得提前赎回理财资金,在理财产品到期前,客户无法取用产品本金及产品收益。

15.4再投资风险:如果因募集规模低于说明书约定的最低规模或其他因素导致本产品不能成立的情形,客户将面临再投资风险。

15.5信息传递风险:由于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由此影响客户投资决策而产生的风险。

15.6不可抗力风险: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致使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甚至影响本期理财产品的成立、投资、兑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的正常运行,进而影响本期理财产品收益安全。

16、应对措施

16.1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16.2 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16.3 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应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16.4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16.5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保收益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通过购买短期保本保收益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含本次)为26,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46%。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议授权范围内。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意见详见2013年2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二)监事会的意见详见2013年2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保荐机构的意见详见2013年2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原证券关于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的专项核查意见》

六、备查文件

1、《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3、《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4、《中原证券关于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03月06日

上投摩根智选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3月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智选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智选30股票
基金主代码	37002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3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上投摩根智选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上投摩根智选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等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757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3年1月28日至2013年3月1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3年3月5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3,118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1,576,537,060.63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352,964.69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576,537,060.63
	利息结转的份额	352,964.69
	合计	1,576,890,025.32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3年3月6日

备注:

1. 本公司高级管理